



证券代码：870804

证券简称：科志股份

主办券商：华西证券

四川科志人防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3年9月14日
2.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及通讯会议
4.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3年9月12日以书面及通讯等方式发出

5. 会议主持人：张社林
6. 会议列席人员：监事会成员、高级管理人员
7.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会议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四川科志人防设备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及规章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拟设立专项资产管理计划参与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战略配售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北京证券交易所证券发行与承销管理细则》等相

关规定，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拟通过设立专项资产管理计划的方式参与本次发行战略配售，配售比例不超过本次拟公开发行股票数量的10%，且承诺本次配售的股票限售期为12个月，限售期自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公开发行的股票在北交所上市之日起开始计算。

具体内容如下：

- 1、募集资金规模：产品初始设立规模为1,000万元，（不含新股配售经纪佣金），后续按照实际金额追加认购，具体规模将在主承销商确定发行价格后确定。
- 2、参与比例上限（占新股初始发行规模比例）：10%
- 3、本次参与专项资产管理计划人员信息如下：

序号	姓名	职务
1	张社林	董事长、总经理
2	杨明佐	副总经理

上述高级管理人员的具体认购金额和比例将根据发行价格确定，董事会授权董事长按照北交所及有关部门的规定执行，包括但不限于确定专项资产管理计划的具体名称、设立时间、募集资金规模、管理人等事宜、对上述人员的最终认购比例进行书面确认并签署本次配售相关的文件、办理相关手续等。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4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柳锦春、陈磊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涉及回避事项，关联董事张社林回避表决，本议案通过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四川科志人防设备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四川科志人防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9月18日